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(02)23566379
聯絡人：鄭淑真
電 話：(02)77366162

受文者：國立澎湖科技大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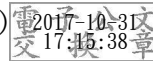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0月31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技(三)字第1060138603C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(含附件)(0138603CA0C_ATTCH10.pdf、0138603CA0C_ATTCH6.doc)

主旨：「教育部推動大專校院社會責任實踐計畫補助要點」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06年10月31日以臺教技(三)字第1060138603B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(含附件)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本案電子檔得於教育部全球資訊網-主管法規查詢系統(<http://edu.law.moe.gov.tw/>)下載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本部高等教育司、技術及職業教育司(均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